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2025年10月16日
 - 2.会议召开地点: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太原路3号民士达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5年10月1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宋西全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查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 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的《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6号

——定期报告相关事项》《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编制了 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5-08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的规定,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原则上应当以募集资金直接支付,但在公司募投项目实施期间,基于实际情况,公司存在以自筹资金先行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后续再由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自筹资金账户进行置换的实际需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87)。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

性好、风险相对较低的协定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或结构性存款等产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5-088)。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6 日